

拱廳場地資料

空間配置

總坪數約	103 坪
基本電力系統	190/110V 60A
燈光系統	220V 12 迴路 (每迴最高 2400w)
外加電力系統	380/220V/30A
	190/110V/30A

場地聯絡資料

管理單位：台灣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藝文及公共服務部

聯絡電話：(02) 2358-1914

網址：<http://www.huashan1914.com>

演出申請請撥：(02) 2358-1914 #53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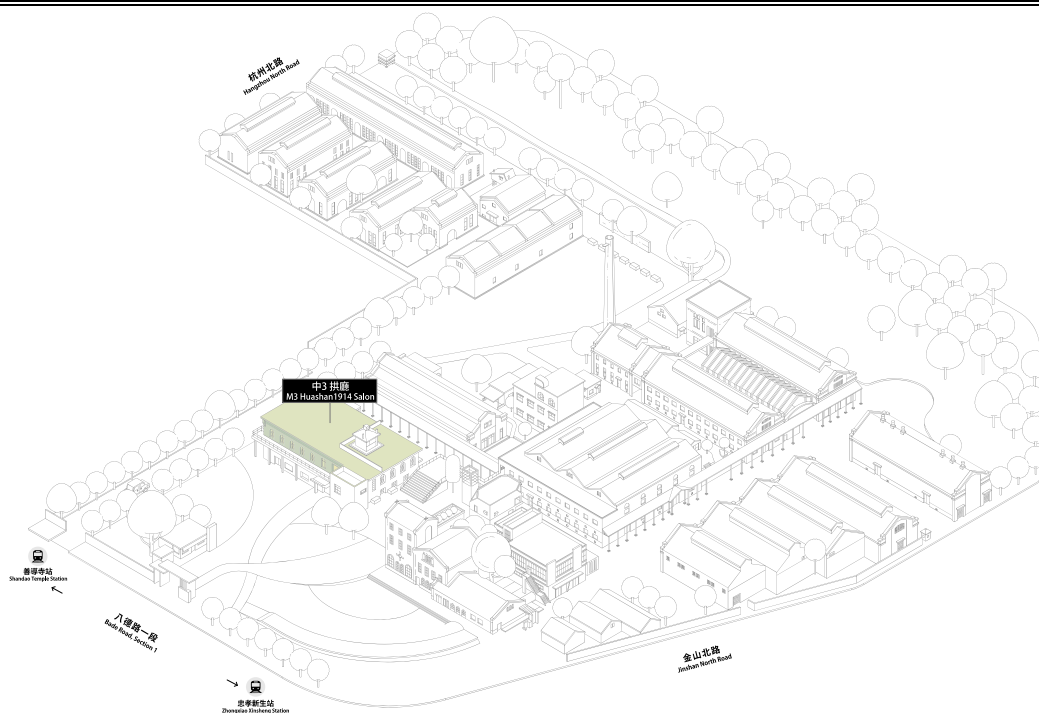
技術問題請撥：(02) 2358-1914 #664

(聯絡時間：每週一至周五 10:00-18:00)

租借場地前請詳閱技術手冊，並檢附演出企劃書寄 p.art@huashan1914.com

※技術資料會因設備更新而修正，確定場館租用時請索取最新資料。

地理位置



場地基本配置

場地高度

舞台板至天花板高度：367.8cm

舞台板至燈桿高度：333.5cm

地板至天花板高度：387.5cm

地板至燈桿高度：352.5cm

吊桿

於場內柱子外側四根吊桿限重每公尺 30 公斤

調光器

品牌型號：Lite-Puter DX1220 * 禁止直接電設備進館內燈光系統 *

電壓規格：220V

總迴路數：12 路 (每迴 2400w)

訊號傳輸：DMX 512

- 最大輸出：每迴路最大輸出 20A
- 通訊協議：DMX-512

控制台

品牌型號：Lite-Puter CX-1204

- 控制 12 個可調光迴路輸出
- 預設 12 組場景
- 可使某一迴路瞬間全亮(Flash)

控制器

品牌型號：YAMAHA MG20XU

- 20 軌輸入、多 Mic 前級，適合活動與展演彈性
- 2 內建 SPX 效果器 (Reverb、Delay 等)
- USB Audio 介面可作為簡易播放/錄音用途

投影機

品牌型號：EPSON EB-L630U

- 6200 流明
- 附遙控器

投影幕

品牌型號：DA-LITE

- 305x305 公分(1:1 · 150 吋)

機櫃器材清單

項目	型號	備註
無線麥克風接收器	Mipro ACT-727B	
電源整流器	PX	
電源時序控制器	Moolive APC-810	
調光器	Lite-Puter DX-1220	禁止直接電設備進館內燈光系統
12 迴路燈光控制台	Lite-Puter CX-1204	
音響混音器	YAMAHA MG20XU	
52 孔跳接盤	ADC	
音頻處理器	UNiKA DSP-428II	
數位分音處理器	Bose Panaray system digital controller ii	
主揚聲器擴大器	King Stage PDA-600	
擴大機	Crown XLS 402	
擴大機	Bose M2150	
HDMI 分配器	PX 大通 UH-314 HDMI 3 進 1 出 切換分配器	含 HDMI 10M*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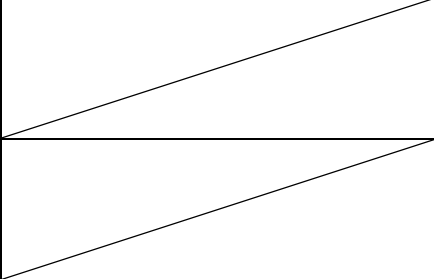
燈光器材清單

項目	型號	數量	備註
橢圓型反射罩聚光燈	ETC Source Four 26°	4	
拋物線行反射罩聚光燈	短 PAR (FFR)	4	
LED 軌道燈	9W	35	

音響器材清單

項目	型號	數量	備註
主揚聲器	Renkus-Heinz CX62	2	
舞台監聽	Bose FrssSpace DS 40F	1	
中高頻揚聲器	Bose Panaray 502A	4	
無線手握式麥克風	MIPRO ACT-72H	6	AA 鹼性電池兩顆(須自備)
音頻隔離變壓器	UNIKA PRO IS2	1	
立體聲 USB 音頻接收 及樂器直接輸入介面	UNIKA DI-USB Box	1	含 USB A 公轉 B 公(1.5M)
訊號線	2CH XLR 訊號線 15M	1	含 XLR-TS6.3 轉頭*2

其他設備清單

項目	規格	數量	圖示
黑折疊椅	寬 37.8 × 深 41.5 × 高 75(cm)	95	
瑪提斯(雙色)	寬 44.5 × 深 42 × 高 79(cm)	40	
橘色沙發椅	長 60 × 寬 60 × 高 73 (cm)	6	
木凳	高矮尺寸不一	17	
會議桌	長 180 × 寬 45 × 高 75 (cm)	6	
鐵桌(黃色、綠色)	長 75 × 寬 60 × 高 75 (cm)	4	
層架	長 120 × 寬 50 × 高 244 (cm)	6	
A 梯	6 尺 (放置機房)	1	
橘色垃圾桶	86 公升	2	

拱廳活動張貼告示

項目	規格	數量	圖示
拱廳外 電視牆	最高解析：2160 x 3840px ※檔案輸出請使用「<u>windows</u>」系統 ※USB 請選擇格式「<u>FAT32</u>」 ※圖片檔請輸出「<u>JPG</u>」或「<u>PNG</u>」，並存於 USB 內，檔案為直向。	1	
指示立牌	寬 60 x 高 133 (cm) ※ \$ 100 / 日 (園區有指定位置，不可隨意移動) ※ 建議製作防水材質珍珠板 ※ 請以不殘膠的方式黏貼，切勿落釘或其他易造成立牌汙損毀壞之工具 ※ 如須防滲水，輸出物上緣長度可增加 6cm，並向後包住上緣。	1	
	寬 60 x 高 41.7 x 厚 0.7 (cm) ※ \$ 40 / 日 (格) (園區有指定位置，不可隨意移動) ※ 建議製作防水材質珍珠板 ※ 上下溝槽插卡式	1	

拱廳注意事項

1. 依文化局認定，全園區為歷史古蹟建物，禁止使用明火。
2. 全館全面禁菸、禁吐檳榔渣。
3. 逃生出口為緊急事故使用，須保持暢通不可堆放任何物品。
4. 嚴禁任何破壞硬體或物品等行為，若查證屬實須照價賠償。
5. 場內之物品請自行保管，如有遺失或損壞，場館概不負責。
6. 機櫃、燈光及音響器材使用須自請專業人士施工組裝與操作，非專業人士恕不外借。若因使用不當造成器材損害，使用單位須依規定賠償。
7. 場館內外壁面、地面、窗框、門框嚴禁使用釘針、鑽孔、裁切、黏貼雙面膠及膠帶、潑灑顏料等，因不當操作造成損壞或刮損，須負維修或賠償之責。
8. 舞台板表面為短毛地毯，造成髒汙須負擔清潔費用。
9. 若有刷漆、裁切木料、金屬作業工作須求，須於技術協調會時提出，於館內施工請暫時關閉空調，補漆請做好防護措施，造成汙漬須賠償清潔費用。
10. 場內瑪提斯(雙色)、黑色塑膠折疊椅若須黏貼限使用不殘膠方式黏貼。並於使用完畢後復原。
11. 場內摺疊椅、瑪提斯(雙色)、桌子與層架，如須使用請自行架設，結束須復歸原位置。
12. 請於技術協調會時提供場地使用之所有設計圖，有吊掛輸出、佈景及大型道具請特別說明。
(包含外加之自備燈光音響圖、活動動線配置圖、道具及輸出物配置圖等。)
13. 燈光拆台請依照場館基本燈圖，復原燈具位置與迴路號碼。
14. 請留意燈具與布幕、景片距離，以免過熱發生危險。
15. 無線器材使用上都有被干擾之虞，使用單位必須瞭解並承擔此風險，若因不當使用造成麥克風損壞，須負維修或賠償之責。
16. 館內調光器禁止用於傳統燈電源以外用途，若因不當使用造成毀損，須照價賠償。
17. 如須外加非館配硬體設備請於技術協調會時提出，嚴禁私接，經館方值班人員發現有權勒令停止使用並拆除。
18. 垃圾務必於 20：00 前將打包並放置於指定集中區，若超過 20：00，請將打包好的垃圾放於館內，待隔日放置指定集中區，廚餘則須當晚打包並詢問警衛至回收區丟棄。
19. 場地請確實復原。每日工作完畢請自行完成區域清潔；拆台後請會同值班人員驗場完畢方可離場，若未完成場地恢復及清潔，館方有權扣除部分保證金作為清潔費用。
20. 以上守則外，其他規則仍參照『園區管理要點』辦理。